

贵州工程应用技术学院关于 2021 年“专升本”专业课考试资格审查、考试安排和防疫要求的通知

各“专升本”考生：

根据《省招生考试院关于做好 2021 年普通高等教育“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贵州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国家教育考试防疫工作方案》（黔教函〔2020〕352 号）等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现将学校 2021 年“专升本”专业课考试资格审查、考试安排和防疫要求的通知如下：

一、资格审查

（一）审核时间

2021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00—下午 16:00。

（二）审核地点

贵州工程应用技术学院东区艺术楼门厅。

（三）所需材料

考生须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提交以下材料进行资格审查，所有材料均须提供原件和复印件。

1. 考生有效身份证；
2. 贵州省 2021 年专升本统一考试准考证；
3. 高职（专科）毕业证或毕业院校证明；
4. 《贵州省国家教育考试考生体温测量登记表》（见附件）；
5. 退役军人还须提供《义务兵退出现役证》。

超时将不再进行资格审查，凡弄虚作假或不符合报考专业要求者将不予参加专业课考试及录取。

二、考试安排

（一）考试时间、地点

1. 普通专业：

2021年5月23日上午9:00—11:00，地点：贵州工程应用技术学院绣山A栋教学楼（东区），具体考场安排将于5月23日开考前在东区入口处进行公布。

2. 艺术专业：

音乐学考生于2021年5月23日12:00进入艺术楼B108候考；美术学考试时间素描：2021年5月23日上午9:00—12:00，色彩14:00—17:00，地点：艺术楼一楼大厅。

（三）相关要求

考生须持二代身份证原件和贵州省2021年专升本统一考试准考证原件按时参加考试，开考15分钟后不能进入考场。按疫情防控要求，考生须持有效证件、资格审核确认单经查验后方可进入校园，请各位考生合理安排到校时间（建议至少提前1小时到校）。

三、疫情防控要求

（一）2021年5月22日前14日内无省外旅居史的考生须持《贵州省国家教育考试考生体温测量登记表》（见附件），在学校校门口扫贵州健康码，扫描情况合格且体温监测低于37.3℃，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后才能进入校园。

(二) 2021年5月22日前14日内有贵州省外旅居史的考生(安徽、辽宁除外), 还须提供2021年5月22日前7日内贵州省核酸检测阴性报告。

(三) 根据毕节市2021年5月16日发布的疫情防控温馨提示要求, 从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上派镇卫星社区金云国际商住楼、六安市金安区浙东商贸城、六安市裕安区百川明庭小区、六安市裕安区恒大御景湾小区3期、六安市裕安区固镇镇财富大街大艮头小区、六安市金安区梧桐嘉苑小区、六安市金安区清水河畔小区1期及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文艺路艺园小区、营口市盖州市陈屯镇杨店村、营口市鲅鱼圈区熊岳镇宜城社区、营口市鲅鱼圈区和平社区、营口市鲅鱼圈区站前社区、营口市鲅鱼圈区北关社区、营口市鲅鱼圈区幸福社区、营口市鲅鱼圈区胜利村、营口市鲅鱼圈区丽华村、营口市鲅鱼圈区黎明村等上述17个中风险地区以及本起疫情后续公布的中风险地区来毕考生, 应持有相关批准证明和72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并提前向考务办报备(联系电话: 0857-8330294)。

(四) 根据毕节市2021年5月16日发布的疫情防控温馨提示要求, 从安徽、辽宁其他低风险地区来毕考生, 须持7日内有效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结果。

(五) 所有考生应服从考点工作人员安排。考试过程中由考生本人或工作人员发现体温测量记录异常以及身体出现发热(体温高于 37.3°C)、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

等症状的，须及时报告，考生应服从安排到指定考场参加考试；若防疫医生根据情况研判要求考生终止考试，考生应服从安排。

（六）考生进入校园后须保持安全距离，不聚集，服从工作人员管理。考生在进入学校和考试期间应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

附件：《贵州省国家教育考试考生体温测量登记表》

贵州工程应用技术学院

招生考试中心

2021年5月18日

附件：

贵州省国家教育考试考生体温测量登记表

姓 名		性 别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考试类别		准考证号码	
考前14日境外或非低风险地区行动轨迹 (请注明具体时间、地点或车次/航班)		考前14日有否发热、咳嗽、呼吸不畅等症状	
体温记录 (考试前14日)			
日期	体温	日期	体温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其他：			

本人承诺，根据防疫要求，本人自考试前14日每日测量体温如实记录，保证以上信息真实、准确、有效。

承诺人：

2021年 月 日